

DOI:10.3969/j.issn.1674-8131.2022.02.002

目的地贸易便利化对贸易中介作用的影响研究

——基于中国出口产品的经验分析

田曦,王君

(南京农业大学 经济与管理学院,江苏 南京 210095)

摘要:由于受到出口成本的约束,一些中小企业和低效率企业会选择通过贸易中介间接出口产品。世界各国的贸易便利化有效降低了国际贸易的交易成本,促使一些间接出口的企业转向直接出口,贸易中介的可持续发展受到挑战。然而,现有文献较少从贸易中介角度对贸易便利化的经济效应进行研究,尤其缺乏其异质性的经验分析。

本文认为,目的地贸易便利化改革会降低国外企业对其出口产品的门槛,弱化贸易中介在出口贸易中的作用,使出口国间接出口产品的比重降低;由于制度变迁的经济效应通常呈现递减趋势,对于间接出口占比较高(贸易相对不便利)的目的地和出口产品,目的地贸易便利化对贸易中介作用的弱化效应更为显著。利用《全球竞争力报告》和“中国海关数据库”等,以2007—2015年中国对近150个目的地出口的约4700种产品为样本的分析表明,目的地贸易便利化水平的提高显著降低了中国对其产品出口额(量)中间接出口的占比,导致中国产品出口贸易中介作用下降。进一步设置若干目的地类型和出口产品种类的虚拟变量,通过调节效应模型检验目的地贸易便利化影响出口贸易中介作用的异质性,结果表明,相对来讲,贸易不便利、收入水平较低、发展水平较低、未与中国签订FTA、不属于“一带一路”地区的样本目的地贸易便利化水平提高对中国产品间接出口额(量)占比的负面影响更大,必需品、低技术复杂度产品、特别贸易关注产品的间接出口额(量)占比在目的地贸易便利化水平提高时下降的幅度更为明显。

相比现有文献,本文主要在以下两个方面进行拓展和深化:一是探究目的地贸易便利化对出口贸易中介作用的弱化效应及其目的地异质性和出口产品异质性,拓展关于贸易便利化经济效应的研究视角;二是以中国的出口产品为研究样本,为目的地贸易便利化对贸易中介作用的影响及其异质性提供经验证据,有助于深化对出口贸易中介作用的认识。

本文的研究揭示了目的地贸易便利化对出口贸易中介作用的弱化效应及其在目的地类型和出口产品种类上的异质性表现,可以为新发展阶段贸易中介的转型升级和高质量发展提供路径指引和策略启示,进而促进贸易中介在构建新发展格局中发挥更为积极的作用。

关键词:贸易便利化;贸易中介;间接出口;出口目的地

中图分类号:F740.46;F752.62 **文献标志码:**A **文章编号:**1674-8131(2022)02-0016-16

* 收稿日期:2021-12-17;修回日期:2022-02-11

基金项目: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重大项目(20ZDA102)

作者简介:田曦(1984),男,山西晋城人;教授,博士,主要从事公司金融和国际贸易研究;Tel:15996210773,E-mail:tian@njau.edu.cn。王君(1997),女,山东潍坊人;硕士研究生,主要从事国际贸易研究;Tel:18205198031,E-mail:2019106017@njau.edu.cn。

一、引言

以贸易商为代表的贸易中介作为国际贸易买卖双方之间的“中间人”,其存在不仅丰富了企业的出口模式选择,而且在一国对外贸易中也发挥着重要作用,这一结论得到了诸多研究的证实(Blum et al, 2010; Ahn et al, 2011; Felbermayr et al, 2011; Crozet et al, 2013; Abel-Koch, 2013; 杜群阳等, 2015; Akerman, 2018; Dasgupta et al, 2018; 刘慧等, 2018)^[1-9]。在2004年之前,由于中国限制对外贸易自主经营权,贸易中介对于中国出口的重要性更是不言而喻;尽管2004年起中国全面放开对外贸易自主经营权,但由于企业的出口行为内生地取决于自身的生产效率,贸易中介的存在仍为生产效率较低的企业进入国际市场提供了更多可能。同时,贸易中介具有范围经济优势,可以利用其完善的分销网络及信息优势,帮助本国企业的产品进入国外市场(Abel-Koch, 2013; Weerachart et al, 2014; 彭羽等, 2016; Akerman, 2018; 郑小碧, 2019)^{[5][7][10-12]}。

进入21世纪以来,以关税为代表的传统贸易壁垒大幅削减。根据世界银行的相关统计,世界加权平均关税总水平由1996年的33.96%下降到2010年的2.69%,降幅高达92.08%,进一步利用关税削减措施促使全球贸易扩张的动力不足。在此背景下,世界贸易组织(WTO)于2014年11月通过《贸易便利化协定》,提出包括口岸效率、海关环境、规制环境等方面的贸易便利化措施,并给予发展中国家成员和最不发达国家成员特殊和差别待遇条款。此后,贸易便利化引起了学界的广泛关注。大量研究发现贸易便利化显著降低了国际贸易成本,并有效促进了各国尤其是发展中国家的经济增长和社会福利增加(Wilson et al, 2003; 佟家栋等, 2014; 谭晶荣等, 2016)^[13-15]。针对中国的经验研究也发现,贸易便利化有利于中国企业全球价值链地位、进口中间品质量以及国际竞争力等的提高(刘斌等, 2019; 程凯等, 2020; 段文奇等, 2021; 黎新伍等, 2021)^[16-19]。

目前,关于贸易便利化的经济效应,现有研究大多聚焦于宏观层面考察其对一国或地区的贸易流量、贸易利得的影响(曾铮等, 2008; 孙林等, 2013; 李豫新等, 2013)^[20-22],或者研究贸易便利化对企业出口深度、出口产品质量、生产效率等微观特征的影响(Dennis et al, 2011; Kugler et al, 2012; Feenstra et al, 2014; Fontagne et al, 2020; 李波等, 2018; 杨逢眠等, 2019)^[23-28],而对于贸易便利化对国际贸易中介的影响关注不够。同时,随着国内企业高质量发展的持续推进和对外经贸关系的不断改善,“出口脱媒”现象日益凸显(綦建红等, 2017)^[29],贸易中介的可持续发展面临挑战。有鉴于此,本文着眼于目的地贸易便利化与出口国产品间接出口的关系,考察目的地贸易便利化对出口贸易中介作用的影响,并以中国的产品出口为研究样本进行实证检验。本文的边际贡献主要在于:一是探究目的地贸易便利化对出口贸易中介作用的弱化效应及其目的地异质性和出口产品异质性,拓展关于贸易便利化经济效应的研究视角,并为相关研究提供理论参考和方法借鉴;二是以中国的出口产品为研究样本,实证检验目的地贸易便利化水平提高对中国产品间接出口占比的影响及其在目的地维度和出口产品维度的异质性,进而有助于提高对出口贸易中介作用的认识,并为在加快构建双循环新发展格局中贸易中介的转型升级提供经验依据和路径指引。

二、理论分析与研究假说

1. 目的地贸易便利化对出口贸易中介作用的影响

以Melitz(2003)为代表的新新贸易理论认为企业的出口决策行为主要取决于两类因素:企业进入国际市场的固定成本和企业面临的可变成本^[30]。Felbermayr和Jung(2008)、Blum等(2009)以及Ahn等(2011)通过将贸易中介引入企业异质性贸易模型构建企业贸易模式的生产效率排序模型,认为生产效

率较高的企业直接出口,生产效率居中的企业依赖具有专业优势的贸易中介进行间接出口,生产效率较低的企业不出口^{[2][31-32]}。Milner等(2008)的研究发现,贸易便利化改革的一系列措施可以有效降低企业的出口成本,尤其是减少货物分配所需要的时间成本和费用^[33]。段文奇和刘晨阳(2020)指出,贸易便利化可以有效降低出口企业进入国际市场的一次性沉没成本、固定成本和可变成本^[34]。出口目的地的贸易便利化,降低了其产品进口的交易成本,也就是降低了国外企业对其出口产品的门槛,会使一些原本无法承担高昂出口成本的企业(生产效率较低的企业)从中获益。当目的地贸易便利化水平提高时,出口企业面临的出口成本相对降低,即企业出口的生产效率门槛降低,这会使得部分原本依赖贸易中介间接出口的企业转向直接出口,从而降低贸易中介在产品出口扩张中的作用。

基于上述分析,本文提出研究假说 H1:目的地贸易便利化水平的提高会降低贸易中介在出口国产品出口中的作用,使出口国对其出口产品中的间接出口产品占比下降。

2. 不同类型目的地贸易便利化影响出口贸易中介作用的异质性

由于世界各国在经济发展阶段和水平上存在显著差异,不同的国家和地区贸易便利化水平也存在明显差异,因而对于不同的出口目的地,出口国产品出口中贸易中介发挥的作用大小是不同的。对于贸易便利化水平较低的出口目的地,出口国产品出口的交易成本较高,企业直接出口产品的门槛也较高,则贸易中介能够发挥更大的作用,产品间接出口的比重也相应地较大。本文认为,制度改进的经济效应通常具有递减趋势,出口目的地的贸易便利化改革对出口国出口产品中贸易中介作用的弱化也具有递减趋势。当出口目的地的贸易便利化水平很低时,出口国对其产品出口的交易成本很高,出口目的地在贸易便利化方面的改进可以显著地降低出口交易成本,进而显著降低贸易中介的作用,使间接出口产品的占比明显下降。而当出口目的地的贸易便利化水平较高时,出口国对其产品出口的交易成本本来就较低,出口目的地的进一步贸易便利化带来的出口交易成本减少可能并不明显,因而对贸易中介作用的影响较弱,出口国对其间接出口产品的占比下降也较少。一般来讲,国民收入水平和发展水平较低的地区,贸易便利化水平也较低。同时,在同一出口目的地,进口来自不同国家的产品的交易成本也是不一样的。比如,对于两个签有自由贸易协定(FTA)的国家或地区而言,彼此的市场进入成本往往较低(钱学锋等,2010)^[35],而在未签订FTA的国家或地区之间的贸易成本往往较高^①。因此,对于产品出口国来讲,相比与其贸易关系密切(如签订了FTA)的出口目的地,与贸易关系不密切(如未签订FTA)的出口目的地的贸易便利化水平较低,因而贸易中介在对贸易关系不密切目的地的产品出口中发挥的作用较大,进而贸易关系不密切目的地贸易便利化水平的提高对贸易中介作用的影响也较大。

基于上述分析,本文提出研究假说 H2:相对来讲,当出口目的地的贸易便利化水平、收入水平、发展水平较低或与出口国的贸易关系相对不密切(未与出口国签订FTA)时,贸易中介在出口国产品出口中的作用更大(通过贸易中介间接出口的产品比例较高),但其贸易便利化水平提高带来的贸易中介作用降低也更为显著(对间接出口产品占比的负向影响较大)。

3. 目的地贸易便利化对不同种类产品出口贸易中介作用的异质性影响

Bernard等(2011)认为,产品的特定因素会影响企业出口模式的选择^[36]。不同种类的产品,由于需求弹性、技术含量、多样化程度等的不同,其出口受到目的地贸易便利化水平影响的程度也不同,进而目的地贸易便利化对不同产品出口的贸易中介作用的影响也不同。现实中,在出口国对同一目的地的产品出口中,不同的产品的间接出口比重存在显著差异。Felbermayr和Jung(2011)研究发现,贸易中介出

① 本文的样本分析也发现,中国与未签订FTA国家的双边贸易成本比与已签订FTA国家的大约高出6.24%。

口份额随着产品同质性的增加而增加^[3];Ahn等(2011)和McCann(2013)指出,生产效率较低的产品(如农产品、食品、服装等)间接出口份额相对较高^{[2][37]}。相对而言,必需品、低技术复杂度产品的生产效率较低、同质化程度较高,其间接出口的比重往往较高。此外,特别贸易关注产品的出口交易成本通常较高,通过贸易中介间接出口的产品比重也较高。产品间接出口的比重高,意味着出口对贸易中介的依赖性强;而当出口目的地贸易便利化使得企业面临的出口成本降低时,更有利于间接出口比重较高产品出口对贸易中介的依赖,进而可以更显著地降低贸易中介的作用。

基于上述分析,本文提出研究假说H3:相对而言,必需品、低技术复杂度产品、特别贸易关注产品的间接出口比重较高,对于这些间接出口比重较高的产品,目的地贸易便利化水平提高对出口贸易中介作用的降低更为明显。

三、研究设计

1. 模型设定

本文以中国的产品出口为实证研究对象,关注的核心问题是目的地贸易便利化是否会降低中国产品出口中贸易中介的作用及其异质性表现,因而实证分析主要进行如下检验:一是检验目的地贸易便利化水平的提高对中国产品通过贸易中介的间接出口会有怎样影响;二是检验不同类型目的地的贸易便利化水平提高对中国产品间接出口的影响是否存在显著差异;三是检验目的地的易便利化水平提高对不同的中国产品间接出口的影响是否显著不同。

为检验目的地贸易便利化对中国产品间接出口的影响,构建计量模型(1):

$$S_{pit} = \alpha_0 + \alpha_1 tf_{it} + \theta \ln X + fe_p + fe_i + fe_t + \varepsilon_{pit} \quad (1)$$

其中, p 代表HS6位码产品, i 代表出口目的地(包括国家和地区), t 代表年份;被解释变量 S_{pit} 为 t 年中国 p 产品对 i 地的间接出口水平,解释变量 tf_{it} 为 t 年 i 地的贸易便利化水平, X 为一系列控制变量(取自然对数), fe_p 为出口产品固定效应, fe_i 为出口目的地固定效应, fe_t 为时间固定效应, ε_{pit} 为随机误差项。

为考察不同类型目的地的贸易便利化对中国产品间接出口的异质性影响,加入目的地类型虚拟变量,并构建调节效应检验模型(2):

$$S_{pit} = \beta_0 + \beta_1 tf_{it} + \beta_2 Dtype + \beta_3 Dtype \times tf_{it} + \theta X + fe_p + fe_i + \varepsilon_{pit} \quad (2)$$

其中, $Dtype$ 为代表出口目的地类型的虚拟变量。若系数 β_2 显著为正,表明中国对该类型目的地的产品出口中间接出口的占比更高;若系数 β_3 显著为负,表明该类型目的地贸易便利化水平的提高对中国产品间接出口占比的负面影响更大;反之则反是。

为考察对于不同种类的出口产品,目的地贸易便利化对中国产品间接出口的影响是否存在差异,加入出口产品虚拟变量,并构建调节效应检验模型(3):

$$S_{pit} = \gamma_0 + \gamma_1 tf_{it} + \gamma_2 Pcategory + \gamma_3 Pcategory \times tf_{it} + \theta X + fe_i + fe_t + \varepsilon_{pit} \quad (3)$$

其中, $Pcategory$ 为出口产品种类的虚拟变量。

2. 变量选择与测度

(1)被解释变量。本文采用相对量指标(通过贸易中介的间接出口占出口总量的比例)来衡量中国产品的间接出口水平,以反映在“产品—目的地”组合中贸易中介的重要性及发挥的作用大小,并采用了出口额和出口量两个指标:一是“中国产品间接出口额占比”(Sinter_{pit}),为 t 年通过贸易中介出口 p 产品至 i 地的出口额与当年中国 p 产品出口至 i 地的出口总额的比值;二是“中国产品间接出口量占比”(Qinter_{pit}),为 t 年通过贸易中介出口至 i 地的 p 产品数量与当年中国出口至 i 地的 p 产品总量的比值。

(2)核心解释变量。本文的核心解释变量为“目的地贸易便利化水平”(tf_{it}),即t年i目的地的贸易便利化水平。借鉴Wilson等(2003)、谢娟娟和岳静(2011)的研究^{[13][38]},采用达沃斯论坛发布的《全球竞争力报告》的数据,从“口岸效率”“规制环境”“电子商务”“海关环境”4个维度构建贸易便利化水平的评价指标体系。由于《全球竞争力报告》在2009年前后版本不同,造成一些二级指标缺失或前后标准不一,最终指标选择如下:用“公路”“铁路”“港口”和“航空”设施4个二级指标衡量“口岸效率”,用“政府公信力”“法规透明度”“司法独立性”“法规解决争端有效性”4个二级指标衡量“规制环境”,用“互联网用户数”和“公司采用最新技术情况”2个二级指标衡量“电子商务”,用“海关程序负担”“贸易壁垒流行性”“非常规支付”3个二级指标衡量“海关环境”。由于各指标的取值范围不同,为保证各指标的直接可比性,对各二级指标的原始数据进行标准化处理^①,然后将标准化后的各二级指标取算术平均数求得4个一级指标值,最后对4个一级指标值取算术平均数得到各目的地的贸易便利化水平指数。

(3)出口目的地类型虚拟变量。本文从贸易便利化水平、收入水平、发展水平、与中国贸易关系等方面设定5个虚拟变量来反映不同类型的出口目的地:一是“贸易不便利”,若样本目的地的贸易便利化水平较低赋值为1,否则赋值为0^②。二是“收入水平较低”,若样本目的地的收入水平较低赋值为1,否则赋值为0^③。三是“发展水平较低”,若样本目的地的发展水平较低赋值为1,否则赋值为0^④;四是“未与中国签订FTA”,若样本目的地未与中国签订自由贸易协定(FTA)赋值为1,否则赋值为0^⑤;五是“非‘一带一路’地区”,若样本目的地不属于“一带一路”地区赋值为1,否则赋值为0^⑥。其中,将“非‘一带一路’地区”作为调节变量,是出于“一带一路”建设对中国产品出口的影响日益增大的考虑。“一带一路”倡议提出以来,中国与沿线国家和地区在政策沟通、设施联通、贸易畅通、资金融通、民心相通等方面成效显著,经贸联系更加紧密,中国企业对“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的出口成本持续降低。因此,非“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与中国的贸易关系密切程度相对较低,其贸易便利化可能会更显著地降低中国产品出口对贸易中介的依赖程度。

(4)出口产品种类虚拟变量。基于前文理论分析,本文设置3个反映出口产品异质性的虚拟变量:一是“必需品”,若出口产品为必需品赋值为1,否则赋值为0^⑦;二是“低技术复杂度产品”,若出口产品为低技术复杂度产品赋值为1,否则赋值为0^⑧;三是“特别贸易关注产品”,若出口产品为特别贸易关注

① 具体方法为: $Y_i = X_i / X_{i \max}$ 。其中, X_i 为二级指标*i*的原始数值, $X_{i \max}$ 为指标*i*的最大值。

② 参考朱晶和毕颖(2018)的划分标准,将贸易便利化水平低于0.6的目的地界定为贸易不便利目的地^[39]。

③ 根据世界银行2016年的收入分类标准,将样本目的地按收入水平分为低收入目的地(人均GNI低于1005美元)、中低收入目的地(人均GNI在1006~3955美元之间)、中高收入目的地(人均GNI为3956~12235美元)和高收入目的地(人均GNI大于12235美元),并将低收入和中低收入目的地合并为较低收入目的地,中高收入和高收入目的地合并为较高收入目的地。

④ 参考吕越和尉宁(2020)的研究^[40],根据联合国开发计划署(UNDP)发布的人类发展指数(HDI),将HDI小于0.9的目的地归为发展水平较低的目的地。

⑤ 未与中国签订FTA的目的地是指其当年及以前的年份均未与中国签订过FTA(以FTA生效年份为判定标准),数据来源于“中国自由贸易区服务网”。

⑥ “中国一带一路网”的“国家概况”专栏公布了“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与中国签订“一带一路”相关合作协议的国家,本文据此对样本期间的样本目的地进行手工筛选。

⑦ 本文将需求弹性大于75分位点的产品归为“必需品”,产品需求弹性数据来源于CEPII数据库。

⑧ 产品技术复杂度参照Hausmann等(2007)的公式计算^[41]: $PRODY_p = \sum_j \frac{(x_{jp}/X_j)}{\sum_c (x_{jp}/X_j)} Y_j$,其中*j*代表出口国,*p*代表

产品, x_{jp} 为*j*国*p*产品的出口额, X_j 为*j*国各产品的总出口额, Y_j 为出口国人均GDP。本文将技术复杂度低于25分位点的产品归为“低技术复杂度产品”。

产品(根据 WTO/TBT-IMS 数据库进行划分)赋值为 1,否则赋值为 0。

(5)控制变量。参考 Ahn 等(2011)、刘慧和綦建红(2018)的研究^{[2][9]},本文选取 4 个控制变量:一是“目的地 GDP”(取自然对数),数据来源于世界银行;二是“目的地进口关税”,采用目的地的加权平均进口关税税率(取自然对数)来衡量,数据来源于 WITS 数据库;三是“双边贸易成本”,即中国与出口目的地的贸易成本(取自然对数),借鉴 Novy(2013)的方法进行测算^[42],数据来源于 UN COMTRADE 数据库^①;四是“目的地非关税壁垒”(取自然对数),数据来源于 CEPII 数据库公布的非关税贸易壁垒(NTM-MAP)数据。

3. 样本选择与数据处理

本文研究的样本数据主要来源于达沃斯论坛发布的《全球竞争力报告》和“中国海关数据库”。考虑到《全球竞争力报告》目前所能获取的数据起始年份为 2007 年,而 2015 年以后“中国海关数据库”的缺失值较多,样本时期确定为 2007—2015 年。采用 Ahn 等(2011)的方法^[2],通过关键字识别法来区分贸易中介和直接出口企业。具体来说,当企业名称中含有“贸易”“进出口”“经贸”“科贸”“外贸”“商贸”等字眼时,将该企业归为贸易中介,否则归为直接出口企业。出口目的地为海关数据和《全球竞争力报告》数据匹配成功的国家和地区,由于《全球竞争力报告》汇报的是主要国家和地区的竞争力指数,2012—2013 年的目的地样本数量为 149 个以外,其余各年份均为 148 个,包含了中国产品出口的大多数主要国家和地区,具有良好的代表性。出口产品根据 HS6 位码确定(由于样本期内 HS 编码有过一次调整,统一按 HS2007 版本进行对应),样本期间每年中国出口的产品约有 4 700 种^②。表 1 为主要变量的描述性统计。统计发现,样本期间内样本目的地的贸易便利化水平均有不同程度的提升。此外,中国出口企业中约有 1/4 的企业为贸易中介,贸易中介每年贡献 20%左右的出口额,可见贸易中介在中国产品出口中依然具有重要作用。

表 1 主要变量的描述性统计

	变 量	样本量	均值	标准差	最小值	最大值
被解释变量	中国产品间接出口额占比	2 202 373	0.410	0.373	0.000	1.000
	中国产品间接出口量占比	2 202 373	0.428	0.379	0.000	1.000
解释变量	目的地贸易便利化水平	2 151 312	0.601	0.134	0.334	0.885
控制变量	目的地 GDP(取自然对数)	2 202 373	25.778	1.925	20.879	30.534
	目的地进口关税(取自然对数)	2 202 373	0.055	0.073	0.000	2.791
	双边贸易成本(取自然对数)	2 202 373	0.402	0.557	-0.727	3.078
	目的地非关税壁垒(取自然对数)	2 202 373	0.078	0.360	0	3.487

① 双边贸易成本的测算公式为: $\tau_{ij} = (x_{ii}x_{cc}) / (x_{ic}x_{ci})^{1/2(\sigma-1)} - 1$ 。其中, $x_{ii}x_{cc}$ 为目的地的国内贸易流量, $x_{ic}x_{ci}$ 为目的地的双边贸易流量。 $x_{ii} = y_i - x_i$, y_i 以 i 地的 GDP 近似替代, $x_i \equiv \sum_{c \neq i} x_{ic}$; $x_{cc} = y_c - x_c$, y_c 用中国的 GDP 近似替代, $x_c \equiv \sum_{i \neq c} x_{ci}$; x_{ic} 为 i 地出口至中国的名义出口额, x_{ci} 为中国出口至 i 地的名义出口额。

② 2007—2015 年分别有 4 738、4 712、4 719、4 716、4 726、4 667、4 676、4 675、4 706 种。

续表

	变 量	样本量	均值	标准差	最小值	最大值
调节变量	贸易不便利	2 202 373	0.544	0.498	0	1
	收入水平较低	2 202 373	0.272	0.445	0	1
	发展水平较低	2 202 373	0.798	0.401	0	1
	未与中国签订 FTA	2 202 373	0.889	0.314	0	1
	非“一带一路”地区	2 202 373	0.715	0.452	0	1
	必需品	2 202 373	0.308	0.462	0	1
	低技术复杂度产品	2 202 373	0.249	0.433	0	1
	特别贸易关注产品	2 202 373	0.056	0.231	0	1

图1报告了2007—2015年样本目的地的总体贸易便利化水平和按收入及发展水平分类的贸易便利化水平。从总体趋势来看,目的地贸易便利化水平呈现稳中有升的变动趋势,但变动幅度不大;从分类比较来看,收入和发展水平较高的目的地贸易便利化水平也较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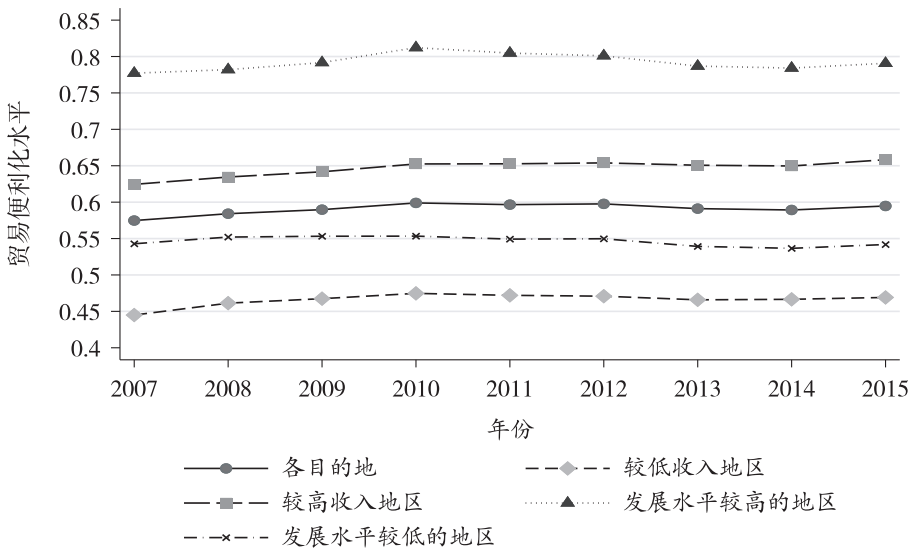


图1 2007—2015年不同类型目的地的贸易便利化水平

四、实证分析结果

1. 目的地贸易便利化对中国产品间接出口占比的影响

本文采用最小二乘法分析目的地贸易便利化水平变动对中国产品间接出口占比的影响,原因在于其可以通过固定效应控制无法观测的因素,提高估计的精度。此外,为了控制潜在的变量异方差和序列相关问题,对所有回归系数的标准误在“产品-目的地”层面上进行聚类处理。表2为模型(1)的回归结果。第(1)和第(3)列为未引入控制变量的回归结果,第(2)和第(4)列为引入控制变量的回归结果。

“目的地贸易便利化水平”的估计系数显著为负,表明出口目的地的贸易便利化水平提高会导致中国对其出口的产品中间接出口的比重降低,研究假说H1得到验证。值得注意的是,间接出口额占比的下降比间接出口量占比的下降更为显著(后者估计系数的绝对值和显著性均不如前者),其原因可能在

于,贸易中介在对外部贸易环境变化时,往往更倾向于通过降低产品单价来维持出口量,进而对产品间接出口额占比的影响相对更大。

表2 目的地贸易便利化对中国产品间接出口占比的影响

变 量	中国产品间接出口额占比		中国产品间接出口量占比	
	(1)	(2)	(3)	(4)
目的地贸易便利化水平	-0.048*** (0.012)	-0.033*** (0.012)	-0.029** (0.012)	-0.015 (0.012)
目的地 GDP		-0.026*** (0.002)		-0.022*** (0.002)
目的地关税		0.047*** (0.005)		0.046*** (0.005)
双边贸易成本		0.004*** (0.001)		0.004*** (0.001)
目的地非关税壁垒		0.014*** (0.001)		0.015*** (0.001)
常数项	0.437*** (0.007)	1.104*** (0.054)	0.445*** (0.007)	1.004*** (0.055)
产品固定效应	控制	控制	控制	控制
目的地固定效应	控制	控制	控制	控制
年份固定效应	控制	控制	控制	控制
样本量	2 144 040	2 144 040	2 144 040	2 144 040
R ²	0.186	0.186	0.184	0.184

注: *、**和***表示在10%、5%和1%水平下显著,括号内为聚类稳健标准误,下表同。

从控制变量来看:(1)“目的地 GDP”的估计系数显著为负,表明目的地市场规模的扩大会带来中国产品间接出口额(量)占比的下降。原因在于目的地市场规模的扩大可以降低中国产品直接进入其市场的难度,进而减小中国产品出口对贸易中介的依赖。(2)“目的地进口关税”“双边贸易成本”“目的地非关税壁垒”的估计系数均显著为正,表明目的地进口关税、贸易成本和非关税壁垒越高,中国对其产品出口中的间接出口额(量)占比越高。目的地进口关税、贸易成本和非关税壁垒越高,直接出口产生的交易成本也越高,导致更多企业因无法承担高额的交易成本而选择利用贸易中介进行间接出口。综上所述,控制变量的估计结果与理论预期及 Ahn 等(2011)的研究结论一致^[2],表明本文的模型估计结果可信。

2. 不同类型目的地的异质性分析

表3和表4是模型(2)回归结果。“贸易不便利”“收入水平较低”“发展水平较低”“未与中国签订FTA”“非‘一带一路’地区”的估计系数均显著为正(仅“非‘一带一路’地区”对“中国产品间接出口量占比”的影响不显著,但也为正),而其与“目的地贸易便利化水平”交互项的系数均显著为负,表明中国对便利化水平较低、收入水平较低、发展水平较低、未与中国签订FTA、不属于“一带一路”地区的目的地产品出口中通过贸易中介的间接出口占比较高,且这些目的地贸易便利化水平的提高会更显著地降低贸易中介的作用(对中国产品出口中间接出口占比的负面影响更大),研究假说H2得到验证。

表3 目的地类型的调节效应1:贸易不便利、收入水平较低与发展水平较低

变量	中国产品间接出口额占比			中国产品间接出口量占比		
	(1)	(2)	(3)	(4)	(5)	(6)
目的地贸易便利化水平	-0.085*** (0.007)	-0.124*** (0.003)	-0.077*** (0.010)	-0.100*** (0.007)	-0.134*** (0.004)	-0.079*** (0.010)

续表

变量	中国产品间接出口额占比			中国产品间接出口量占比		
	(1)	(2)	(3)	(4)	(5)	(6)
贸易不便利	0.058*** (0.006)			0.049*** (0.006)		
目的地贸易便利化水平× 贸易不便利	-0.095*** (0.010)			-0.078*** (0.010)		
收入水平较低		0.032*** (0.006)			0.025*** (0.006)	
目的地贸易便利化水平× 收入水平较低		-0.064*** (0.012)			-0.047*** (0.012)	
发展水平较低			0.043*** (0.008)			0.049*** (0.008)
目的地贸易便利化水平× 发展水平较低			-0.050*** (0.010)			-0.054*** (0.010)
目的地 GDP	-0.020*** (0.000)	-0.020*** (0.000)	-0.020*** (0.000)	-0.017*** (0.000)	-0.017*** (0.000)	-0.017*** (0.000)
目的地进口关税	0.044*** (0.005)	0.046*** (0.005)	0.042*** (0.005)	0.046*** (0.005)	0.047*** (0.005)	0.044*** (0.005)
双边贸易成本	0.007*** (0.001)	0.007*** (0.001)	0.007*** (0.001)	0.001 (0.001)	0.001 (0.001)	0.001 (0.001)
目的地非关税壁垒	0.010*** (0.001)	0.010*** (0.001)	0.010*** (0.001)	0.010*** (0.001)	0.010*** (0.001)	0.009*** (0.001)
常数项	0.972*** (0.007)	0.995*** (0.006)	0.954*** (0.010)	0.925*** (0.007)	0.944*** (0.006)	0.893*** (0.010)
产品固定效应	控制	控制	控制	控制	控制	控制
年份固定效应	控制	控制	控制	控制	控制	控制
样本量	2 144 040	2 144 040	2 144 040	2 144 040	2 144 040	2 144 040
R ²	0.178	0.178	0.178	0.175	0.175	0.175

表4 目的地类型的调节效应 2:未与中国签订 FTA 和非“一带一路”地区

变量	中国产品间接出口额占比		中国产品间接出口量占比	
	(1)	(2)	(3)	(4)
目的地贸易便利化水平	-0.078*** (0.008)	-0.099*** (0.005)	-0.088*** (0.008)	-0.119*** (0.005)
未与中国签订 FTA		0.049*** (0.005)		0.045*** (0.005)

续表

变量	中国产品间接出口额占比		中国产品间接出口量占比	
	(1)	(2)	(3)	(4)
目的地贸易便利化水平× 未与中国签订 FTA	-0.062*** (0.008)		-0.061*** (0.008)	
非“一带一路”地区		0.015*** (0.003)		0.005 (0.003)
目的地贸易便利化水平× 非“一带一路”地区		-0.038*** (0.005)		-0.024*** (0.005)
目的地 GDP	-0.020*** (0.000)	-0.020*** (0.000)	-0.017*** (0.000)	-0.017*** (0.000)
目的地进口关税	0.044*** (0.005)	0.044*** (0.005)	0.046*** (0.005)	0.046*** (0.005)
双边贸易成本	0.004*** (0.001)	0.007*** (0.001)	-0.002** (0.001)	0.001 (0.001)
目的地非关税壁垒	0.009*** (0.001)	0.010*** (0.001)	0.009*** (0.001)	0.010*** (0.001)
常数项	0.966*** (0.007)	0.982*** (0.006)	0.917*** (0.008)	0.937*** (0.006)
产品固定效应	控制	控制	控制	控制
年份固定效应	控制	控制	控制	控制
样本量	2 144 040	2 144 040	2 144 040	2 144 040
R ²	0.178	0.178	0.175	0.175

3. 不同种类出口产品类型的异质性分析

模型(3)的估计结果见表5。“必需品”“低技术复杂度产品”“特别贸易关注产品”的估计系数均显著为正,其与“目的地贸易便利化水平”交互项的估计系数均显著为负,表明相比其他产品,中国出口的必需品、低技术复杂度产品、特别贸易关注产品中通过贸易中介间接出口的比重更高,且目的地贸易便利化水平的提高会更显著地降低中国出口这些产品中贸易中介的作用(对其间接出口占比的负面影响更大)。

表5 出口产品种类的调节效应:必需品、低技术复杂度产品与特别贸易关注产品

变量	中国产品间接出口额占比			中国产品间接出口量占比		
	(1)	(2)	(3)	(4)	(5)	(6)
目的地贸易便利化水平	-0.037*** (0.012)	-0.044*** (0.012)	-0.028** (0.012)	-0.024* (0.012)	-0.025** (0.012)	-0.011 (0.012)
必需品				0.075*** (0.004)		0.076*** (0.004)

续表

变量	中国产品间接出口额占比			中国产品间接出口量占比		
	(1)	(2)	(3)	(4)	(5)	(6)
目的地贸易便利化水平×必需品	-0.053*** (0.007)			-0.039*** (0.007)		
低技术复杂度产品		0.028*** (0.004)			0.043*** (0.004)	
目的地贸易便利化水平×低技术复杂度产品		-0.057*** (0.007)			-0.059*** (0.007)	
特别贸易关注产品			0.049*** (0.009)			0.034*** (0.009)
目的地贸易便利化水平×特别贸易关注产品			-0.057*** (0.013)			-0.041*** (0.013)
目的地 GDP	-0.027*** (0.002)	-0.027*** (0.002)		-0.024*** (0.002)	-0.024*** (0.002)	
目的地进口关税	0.305*** (0.007)	0.347*** (0.008)		0.280*** (0.007)	0.321*** (0.008)	
双边贸易成本	0.004*** (0.001)	0.005*** (0.001)		0.004*** (0.001)	0.004*** (0.001)	
目的地非关税壁垒	0.007*** (0.001)	0.006*** (0.001)		0.007*** (0.001)	0.007*** (0.001)	
常数项	1.085*** (0.055)	1.104*** (0.055)		1.017*** (0.056)	1.028*** (0.056)	
地区固定效应	控制	控制	控制	控制	控制	控制
年份固定效应	控制	控制	控制	控制	控制	控制
样本量	2 144 086	2 144 086	2 144 040	2 144 086	2 144 086	2 144 040
R ²	0.057	0.054	0.186	0.054	0.050	0.184

4. 稳健性检验

为验证分析结论的稳健性,本文进行以下稳健性检验:

(1)内生性处理。本文的回归模型同时控制了产品、目的地和时间固定效应,在一定程度上可以缓解由遗漏变量造成的内生性问题。对于反向因果关系可能导致的内生性问题,本文参照刘斌等(2018)、段文奇和刘晨阳(2020)的研究^{[34][43]},选取“目的地历史时期的人口死亡率的倒数”和“目的地贸易便利化水平的滞后一期值”作为“目的地贸易便利化水平”的工具变量,采用两阶段最小二乘法(2SLS)进行估计。第一阶段的F统计量分别为152.77和140.96,均大于10,排除弱工具变量问题;Kleibergen-Paap rk LM统计量的p值为0.0000,拒绝“工具变量识别不足”的原假设;Kleibergen-Paap rk Wald F检验也拒绝“工具变量是弱识别”的原假设。估计结果见表6的第(1)和第(3)列。

(2)更换估计方法。考虑到本文的被解释变量的取值范围为0~1,故采用多维固定效应泊松估计法

对模型(1)重新进行估计,估计结果见表6的第(2)和第(4)列。

(3)替换解释变量。用《华尔街日报》和美国传统基金会发布的“目的地经济自由度”替代“目的地贸易便利化水平”,重新对模型进行估计,估计结果见表7的第(1)和第(3)列。

(4)剔除加工贸易样本。Ahn等(2011)认为采用加工贸易方式的产品出口往往会享受税收优惠^[2],本文借鉴其稳健性检验的方法,剔除贸易方式为加工贸易的样本重新进行模型估计,估计结果见表7的第(2)和第(4)列。

上述稳健性分析的结果均与前文的回归结果基本一致,表明本文的研究结论具有较好的稳健性。

表6 稳健检验1:工具变量法和更换估计方法

变 量	中国产品间接出口额占比		中国产品间接出口量占比	
	(1)	(2)	(3)	(4)
目的地贸易便利化水平	-0.078*** (0.017)	-0.084*** (0.029)	-0.057*** (0.017)	-0.035 (0.028)
目的地 GDP	-0.024*** (0.002)	-0.053*** (0.005)	-0.020*** (0.002)	-0.041*** (0.005)
目的地进口关税	0.049*** (0.004)	0.086*** (0.012)	0.048*** (0.004)	0.077*** (0.012)
双边贸易成本	0.004*** (0.001)	0.005** (0.003)	0.003*** (0.001)	0.004* (0.002)
目的地非关税壁垒	0.014*** (0.001)	0.023*** (0.002)	0.015*** (0.001)	0.024*** (0.002)
常数项		0.584*** (0.130)		0.282*** (0.126)
产品固定效应	控制	控制	控制	控制
目的地固定效应	控制	控制	控制	控制
年份固定效应	控制	控制	控制	控制
样本量	2 101 918	2 143 462	2 101 918	2 143 217
R ² /Pseudo R ²	0.001	0.047	0.001	0.045

表7 稳健检验2:替换解释变量和剔除加工贸易

变量	中国产品间接出口额占比		中国产品间接出口量占比	
	(1)	(2)	(3)	(4)
目的地经济自由度	-0.016* (0.009)		-0.027*** (0.009)	
目的地贸易便利化水平		-0.040*** (0.014)		-0.019 (0.014)
目的地 GDP	-0.026*** (0.002)	-0.024*** (0.002)	-0.021*** (0.002)	-0.020*** (0.002)
目的地进口关税	0.046*** (0.005)	0.050*** (0.006)	0.046*** (0.005)	0.047*** (0.006)
双边贸易成本	0.005*** (0.001)	0.004*** (0.001)	0.005*** (0.001)	0.004*** (0.001)
目的地非关税壁垒	0.014*** (0.001)	0.015*** (0.001)	0.015*** (0.001)	0.016*** (0.001)
常数项	1.149*** (0.062)	1.045*** (0.063)	1.087*** (0.063)	0.950*** (0.064)
产品固定效应	控制	控制	控制	控制
目的地固定效应	控制	控制	控制	控制
年份固定效应	控制	控制	控制	控制
样本量	2 162 585	1 436 883	2 162 585	1 436 883
R ²	0.185	0.183	0.183	0.181

五、结论与启示

国际贸易的相对不便利使贸易中介在出口贸易中发挥重要作用,而贸易便利化则会降低贸易中介的作用。出口目的地贸易便利化水平的提高将减少对外贸易的交易成本,降低出口国企业对其产品出口的门槛,使一些原本依赖贸易中介的间接出口转向直接出口,进而导致间接出口的比重降低。目的地贸易便利化改革弱化出口贸易中介作用的制度效应通常具有递减趋势,即对于贸易便利化水平较低(或者说间接出口占比较高)的目的地和出口产品,这种弱化效应更为显著。具体来讲,收入水平较低、发展水平较低的目的地往往贸易便利化水平也较低,与出口国经贸关系不密切的目的地对出口国的产品出口来讲往往相对不便利,生产效率较低、同质化程度较高的产品出口往往对贸易中介的依赖更大,因而,贸易不便利、收入较低、较不发达、未与出口国签订 FTA 的目的地贸易便利化对出口贸易中介作用的负面影响较大,目的地贸易便利化对必需品、低技术复杂度产品、特别贸易关注产品等产品出口贸易中介作用的减弱更为显著。

本文以 2007—2015 年中国出口产品为样本的经验分析证实了上述观点。样本目的地贸易便利化显著降低了中国产品出口中间接出口额(量)的占比,这种弱化效应在贸易不便利、收入水平较低、发展水平较低、未与中国签订 FTA、不属于“一带一路”地区的样本目的地中更为显著,样本目的地贸易便利化水平提高对中国向其出口必需品、低技术复杂度产品、特别贸易关注产品的间接出口额(量)占比的负面影响更大。

随着经济社会发展水平、居民收入水平的提高,世界各国贸易便利化水平不断提高是必然趋势,这无疑会持续挤压传统贸易中介的发展空间。与此同时,我国经济已由高速增长阶段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企业的高质量发展也会在一定程度上降低其产品出口对贸易中介的依赖。因此,传统贸易中介的可持续发展受到挑战,尤其是在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中,贸易中介必须以创新驱动发展,通过转型升级实现高质量可持续发展,并在新发展格局构建中发挥积极作用。本文的研究结论为新发展阶段贸易中介的转型升级提供了启示:

一是从国际贸易“中间人”向国际贸易“服务者”转变。贸易中介要充分利用自身的网络和信息优势,从降低交易成本向挖掘多层次国外市场、开发多样化新产品拓展,由提供间接出口的“中介业务”转向帮助企业直接出口的“中介服务”,进而以拓展国外高端市场促进国内企业高质量发展,以国内出口产品升级提升国外需求结构。二是持续关注目的地对外贸易政策和需求市场变化,及时帮助遭遇贸易障碍的企业扩大出口。虽然世界各国的贸易便利化水平持续提高,但在百年未有之大变局中,国际贸易关系的不确定性不稳定性增强,需要进一步发挥贸易中介在促进生产效率较低产品、新产品的出口以及拓展双边贸易成本较高出口目的地的市场等方面的重要作用。

由于数据的限制,本文的研究无法从企业的维度研究目的地贸易便利化影响贸易中介作用的异质性。本文所用数据无法识别“企业—中间商”网络,即贸易中介究竟帮助哪些企业实现了间接出口是不明确的,而只能基于一个笼统的中间商强度进行推断,这意味着无法基于企业的异质性特征来实现精确识别(铁瑛等,2021)^[44]。此外,本文的数据结构也无法从消费者的视角来对需求变化的影响进行深入探究,无法分析目的地贸易便利化对消费者福利的影响。随着相关数据的建立和开放,今后的研究可进一步改进分析方法,对相应的企业异质性及消费需求效应进行深入剖析。

参考文献:

- [1] BLUM B S, CLARO S, HORSTMANN I. Facts and figures on intermediated trade[J]. The American economic review, 2010, 100(2): 419-423.

- [2] AHN J, KHANDELWAL A K, WEI S. The role of intermediaries in facilitating trade [J]. *Journal of International Economics*, 2011, 84(1): 73-85.
- [3] FELBERMAYR G, JUNG B. Trade intermediation and the organization of exporters [J]. *Review of international economics*, 2011, 19(4): 634-648.
- [4] CROZET M, LALANNE G, PONCET S. Wholesalers in international trade [J]. *European Economic Review*, 2013, 58: 1-17.
- [5] ABEL-KOCH J. Who uses intermediaries in international trade? Evidence from firm-level survey data [J]. *World economy*, 2013, 36(8): 1041-1064.
- [6] 杜群阳, 郑小碧. 职业中间商空间嵌入与国际贸易模式演进 [J]. *中国工业经济*, 2015(1): 65-77.
- [7] AKERMAN A. A theory on the role of wholesalers in international trade based on economies of scope [J]. *Canadian Journal of Economics/Revue canadienne d'économie*, 2018, 51(1): 156-185.
- [8] DASGUPTA K, JORDI M. Quality uncertainty and intermediation in international trade [J]. *European Economic Review*, 2018, 104(5): 68-91.
- [9] 刘慧, 蔡建红. 宏观经济不确定性与出口: 贸易中介是缓冲器还是推动器? [J]. *世界经济研究*, 2018(4): 60-74+136.
- [10] WEERACHART T K, QIN C. Trade through endogenous intermediaries [J]. *Journal of Mathematical Economics*, 2014, 50(3): 262-268.
- [11] 彭羽, 沈玉良, 刘向昆. 产品出口复杂度与企业出口模式选择 [J]. *上海经济研究*, 2016(12): 3-10+43.
- [12] 郑小碧. 贸易中介空间集聚如何提升出口边际: 沟通外溢性视角 [J]. *世界经济研究*, 2019(9): 46-66+135.
- [13] WILSON J S, MANN C L, OTSULI T. Trade facilitation and economic development: A new approach to quantifying the impact [J]. *The World Bank Economic Review*, 2003, 17(3): 367-389.
- [14] 佟家栋, 李连庆. 贸易政策透明度与贸易便利化影响——基于可计算一般均衡模型的分析 [J]. *南开经济研究*, 2014(4): 3-16.
- [15] 谭晶荣, 华曦. 贸易便利化对中国农产品出口的影响研究——基于丝绸之路沿线国家的实证分析 [J]. *国际贸易问题*, 2016(5): 39-49.
- [16] 刘斌, 王乃嘉, 李川川. 贸易便利化与价值链参与——基于世界投入产出数据库的分析 [J]. *财经研究*, 2019(10): 73-85.
- [17] 程凯, 杨逢珉. 贸易便利化与中国企业进口中间品质量升级 [J]. *经济评论*, 2020(5): 82-97.
- [18] 段文奇, 景光正. 贸易便利化、全球价值链嵌入与供应链效率——基于出口企业库存的视角 [J]. *中国工业经济*, 2021(2): 117-135.
- [19] 黎新伍, 黎宁. 贸易便利化对企业竞争力的影响及空间效应研究 [J]. *国际经贸探索*, 2021(10): 22-37.
- [20] 曾铮, 周茜. 贸易便利化测评体系及对我国出口的影响 [J]. *国际经贸探索*, 2008(10): 4-9.
- [21] 孙林, 倪卡卡. 东盟贸易便利化对中国农产品出口影响及国际比较——基于面板数据模型的实证分析 [J]. *国际贸易问题*, 2013(04): 139-147.
- [22] 李豫新, 郭颖慧. 边境贸易便利化水平对中国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边境贸易流量的影响——基于贸易引力模型的实证分析 [J]. *国际贸易问题*, 2013(10): 120-128.
- [23] DENNIS A, SHEPHERD B. Trade facilitation and export diversification [J]. *The World Economy*, 2011, 34(1): 101-122.
- [24] KUGLER M, VERHOOGEN E. Prices, Plant size, and product quality [J]. *The Review of Economic Studies*, 2012, 79(1): 307-339.
- [25] FEENSTTA R C, MA H. Trade facilitation and the extensive margin of exports [J]. *The Japanese Economic Review*, 2014, 65(2): 158-177.
- [26] FONTAGNÉ L, OREFICE G, PIERMARTINI R. Making small firms happy? The heterogeneous effect of trade facilitation measures [J]. *Review of International Economics*, 2020, 28(3): 565-598.
- [27] 李波, 杨先明. 贸易便利化与企业生产率: 基于产业集聚的视角 [J]. *世界经济*, 2018(3): 54-79.

- [28] 杨逢珉,程凯. 贸易便利化对出口产品质量的影响研究[J]. 世界经济研究,2019(1):93-104+137.
- [29] 綦建红,刘慧. 对我国“出口脱媒”现象的另一种解释——基于贸易中介应对汇率水平变动的视角[J]. 金融研究,2017(9):35-50.
- [30] MELITZ M. The impact of trade on intra-industry reallocations and aggregate industry productivity [J]. *Econometrica*, 2003,71:1695-1725.
- [31] FELBERMAYR G, JUNG B. Trade intermediaries, incomplete contracts, and the choice of export modes [R]. Mimeo University of Hohenheim,2008.
- [32] BLUM BS, CLARO S, HORSTMANN I. Intermediation and the nature of trade costs: Theory and evidence [R]. Mimeo University of Toronto, Central Bank of Chile,2009.
- [33] MILNER C, MORRISSEY O, ZGOVU E. Trade facilitation in developing countries [R]. CREDIT Research Paper,2008, No. 08/05.
- [34] 段文奇,刘晨阳. 贸易便利化、企业异质性与多产品企业出口[J]. 国际贸易问题,2020(5):72-88.
- [35] 钱学锋,熊平. 中国出口增长的二元边际及其因素决定[J]. 经济研究,2010(1):65-79.
- [36] BERNARD A B, GRAZZI M, TOMASI C. Intermediaries in international trade: Direct versus indirect modes of export [R]. NBER Working Paper,2011, No. 17711.
- [37] MCCANN F. Indirect exporters [J]. *Journal of Industry, Competition and Trade*,2013,13(4).
- [38] 谢娟娟,岳静. 贸易便利化对中国-东盟贸易影响的实证分析[J]. 世界经济研究,2011(8):81-86+89.
- [39] 朱晶,毕颖. 贸易便利化对中国农产品出口深度和广度的影响——以“丝绸之路经济带”沿线国家为例[J]. 国际贸易问题,2018(4):60-71.
- [40] 吕越,尉亚宁. 贸易网络地位与对外直接投资——基于1970~2018年跨国面板数据的经验证据[J].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学报,2020(5):113-124+159-160.
- [41] HAUSMANN R, HWANG J, RODORIKD. What you export matters [J]. *Journal of economic growth*,2007,12(1):1-25.
- [42] NOVY D. Gravity redux: Measuring international trade costs with panel data [J]. *Economic Inquiry*,2013,51(1):101-121.
- [43] 刘斌,王乃嘉,屠新泉. 贸易便利化是否提高了出口中的返回增加值[J]. 世界经济,2018(8):103-128.
- [44] 铁瑛,刘逸群. 贸易中介、信息不对称与不稳定出口关系[J]. 中国工业经济,2021(12):107-126.

The Effect of Destination Trade Facilitation on Trade Intermediation: Based on the Empirical Analysis of China's Export Products

TIAN Xi, WANG Jun

(College of Economics and Management, Nanjing Agricultural University, Nanjing 210095, China)

Abstract: Constrained by export costs, some small and medium-sized enterprises and inefficient enterprises will choose to export products indirectly through trade intermediaries. The trade facilitation of countries in the world has effectively reduced the transaction cost of international trade, prompting some indirect export enterprises to switch to direct export, and the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of trade intermediaries has been challenged. However, the existing literature seldom studies the economic effects of trade facilitation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trade intermediaries, especially the lack of empirical analysis of its heterogeneity.

This paper holds that the reform of destination trade facilitation will reduce the threshold for foreign

enterprises to export products, weaken the role of trade intermediary in export trade, and reduce indirect export products of exporting countries; since the economic effect of institutional changes usually shows a decreasing trend, for destinations and export products with a high proportion of indirect exports (relative inconvenience in trade), destination trade facilitation weakens the role of trade intermediary more significantly. Based on the *Global Competitiveness Report* and China Customs Data, this paper analyzes about 4 700 products exported by China to nearly 150 destinations from 2007 to 2015. The analysis shows that the improvement of the level of destination trade facilitation has significantly reduced the proportion of China's indirect exports in the export value (volume) of its products, resulting in a decline in the intermediary role of China's product exports. This paper further sets up several dummy variables of destination types and export product types, and tests the heterogeneity of the effect of destination trade facilitation on the intermediary effect of export trade through the moderating effect model. The results show that, relatively speaking, for the sample destinations that are inconvenient to trade, have low incomes, have low levels of development, and have not signed FTA with China, and do not belong to the "Belt and Road" region, the increase in the level of trade facilitation has a greater negative impact on the proportion (volume) of indirect exports of Chinese products, and the proportion (volume) of indirect exports of necessities, products with low technical complexity, and products of special trade concern declined more significantly when the level of trade facilitation at the destination increased.

Compared with the existing literature, this paper mainly expands and deepens the research in the following two aspects: on one hand, this paper explores the weakening effect of destination trade facilitation on the intermediary effect of export trade and its destination heterogeneity and export product heterogeneity, and expands the research perspective on the economic effect of trade facilitation; on the other hand, taking China's export products as a research sample, this paper provides empirical evidence for the effect of destination trade facilitation on trade intermediation and its heterogeneity, and helps to deepen our understanding of the intermediary role of export trade.

The research in this paper reveals the weakening effect of destination trade facilitation on the intermediary effect of export trade and its heterogeneity in destination types and export product types, which can provide path guidance and strategic inspiration for the transformation and upgrading and high-quality development of trade intermediaries in the new development stage, thereby promoting trade intermediaries to play a more active role in building a new development pattern.

Key words: trade facilitation; trade intermediary; indirect export; export destination

CLC number: F740. 46; F752. 62 **Document code:** A **Article ID:** 1674-8131(2022)02-0016-16

(编辑:刘仁芳)